

证券代码：002356

证券简称：浩宁达

公告编号：2016-006

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发展及经营需要，需在西藏自治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西藏浩宁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浩宁达”），拟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。

2.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3.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西藏浩宁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为准）

2. 注册地址：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

3. 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 万元

4. 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5. 经营范围：研发生产经营电工仪器仪表、成套设备及装置、电力管理终端、能源监测； 研发仪表自动测试、分布式能源及合同能源管理系统；上述相关业务的软件开发、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；电动汽车充、换电站及充、换电设备、电动汽车充、换电设备检定装置、箱式移动电池储能电站、储能单元、光伏逆变器、离网、并网光伏发电设备、离网、并网光伏电站设计、安装、运营。（经营

范围以实际注册为准)

6. 投资方的出资形式、比例:

股东名称	出资金额(人民币)	出资比例	出资方式	资金来源
浩宁达	500 万元	100%	货币	自有资金
合计	500 万元	100%		

三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. 西藏地区光资源丰富,在光伏电站的建设中占有独有优势,并且西藏自治区大力支持企业进藏建设美丽西藏工作,给予企业税收优惠政策,将有利于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发展;

2. 西藏自治区电源系统项目,为西藏自治区政府民生工程,响应国家能源局号召实现西藏自治区村村户户都通电的工作精神;

3. 建设美丽西藏工作,西藏自治区发改委 2016 年正在规划拉萨市充电桩建设,此次的充电桩建设中包含对公交车和的士车两大体系,并且因拉萨地区地域的原因,国家发改委将给予特殊补贴。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主要涉及管理风险、资金风险及法律风险,对此公司将采取适当策略和措施加强风险管控,强化和实施有效的风控机制,不断适应市场变化,力争达到预期目标。

公司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西藏浩宁达,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在新能源市场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,加强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,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存在积极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六日